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6 月 13 日以书面送达和邮件方式发出，并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葛雅政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其中程元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87,128,880.74 元置换预先已经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以上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手续，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截至 2019 年 6 月 19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会专字[2019]6209 号）。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低风险型理财产品、券商保本型收益凭证和转存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等方式。上述资金额度自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6 月 21 日